

第 6273 號公告

**村代表選舉條例 (第 576 章)**

(條例第 12 條)

**村代表職位出缺公告**

**大埔鄉事委員會**

**大菴**

現依照《村代表選舉條例》第12條公布，居民代表張運才先生在大埔鄉事委員會大菴的居民代表職位已於2014年4月25日依據該條例第11(1)(d)條出缺。

2014年10月31日
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陳甘美華